

“内蒙古自治区行政诉讼案件数据库”正式上线运行

本报讯(记者 赵芳)8月21日,自治区政府召开新闻发布会公布,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已将历时8个月编辑制作的“内蒙古自治区行政诉讼案件数据库”(以下简称“行政诉讼案件数据库”)移交自治区政府,并正式上线开放运行,全区各级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和人民群众可以登录“自治区司法厅官网”查阅、参考、使用该数据库中的案例与资料。

记者从发布会上了解到,行政诉讼案件数据库汇集了全区三级法院自2015年至2019年对外发布的、具有一定指引作用的行

政裁判文书6979篇,同时收录了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各类指导案例、公报案例、典型案例64篇及法律、行政法规及规章438部。

该数据库分为“人民群众专题”“行政机关专题”和“监督机构专题”三大版块,分别可以实现“三大服务功能”。“人民群众专题”将全区的行政诉讼案件按照原告败诉和被告败诉进行分类,群众可以查找与个人起诉类似的行政诉讼案件,便于在起诉前通过案件检索对诉讼风险进行预判。“行政机关专题”面向全区各级行政机关,不同行政机关可以根据其管理领域搜索胜败诉的裁判文

书,以此评估其行政行为的合法性及诉讼风险,有利于规范行政行为,提高依法行政水平。“监督机构专题”面向检察机关提供专门窗口,检察机关可以及时对人民法院的裁判结果进行监督。

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新闻发言人王伟在发布会上介绍,该数据库在收录裁判文书过程中,注重案件的新颖性、典型性、疑难复杂性、指导性等多重原则,选取的裁判文书,不仅在法律适用上具有一定的指引作用,而且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五年间全区行政审判工作概貌及行

政审判理念的不断发展与完善。在检索方式上自由多样,既可以按照审判程序、结案年度、法院层级、审理法院、被告层级、被告行政机关类型、行政案由、裁判结果进行单项检索,也可以按照多种选项组合检索,使用便捷。

今后,该数据库将根据不同的使用新需求进行完善,同时在内容上,也将不断进行充实、更新,保证将有参考价值和指导作用的裁判文书及时上传至数据库,真正实现数据库服务人民群众、助力法治政府建设、便利检察监督的建设初衷。

近日,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准格尔旗大队联合青年志愿者协会、阳光志愿者协会等社会公益组织,在辖区开展了“文明同心、青春同行”主题宣传教育活动。

活动中,民警与志愿者们一起走进社区、农牧区和镇区主要路口路段,通过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设立交通安全宣传咨询台等形式,在辖区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和文明倡导劝导活动,提醒和教育广大交通参与者要时刻牢记安全,树立文明交通风尚,积极营造安全、文明、有序、畅通的道路交通出行环境。

刘江 摄



中国银行内蒙古分行与正大集团内蒙古公司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

本报讯(记者 杨乐 通讯员 王玮 张桐)近日,中国银行内蒙古分行与正大集团内蒙古公司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中国银行内蒙古分行行长陈志能、正大集团农牧食品企业(中国区)资深副董事长白善霖出席签约仪式,中国银行内蒙古分行党委书记高智、正大集团农牧食品企业(中国区)副董事长董忠代表银企双方签署合作协议。

陈志能表示,此次战略合作展现了双方寻求合作共赢、共谋产业发展的良好愿望,也为双方深化合作关系、拓展合作领域开启了崭新篇章。中国银行将立足企业需求,充分发挥国际化、综合化的服务优势,为正大集团在内蒙古地区种植、养殖、屠宰加工、食品深加工、冷链物流、新零售六大产业链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务支持,为正大集团发展新型农牧食品产业格局,实现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打造全球领先的现代农牧业集团提供全面优质高效的综合性金融服务,为推动实现内蒙古农牧业现代发展贡献力量。

白善霖简要介绍了正大集团农牧食品产业的战略定位、发展现状等情况,并表示,中国银行与正大集团作为全球战略合作伙伴,双方合作历史悠久,在国家农牧业现代化发展、产业扶贫等政策的指导下,中国银行与正大集团合作发展了一系列新农业项目,为当地农牧业发展和农牧民脱贫致富贡献了力量。正大集团将以此次签约为契机,与中国银行在生猪、肉羊及肉牛全产业链展开更加深入的业务合作,推动银企双方建立新型有效、科学操作型的战略合作关系,为推进战略合作不断深化和升级,共同推动内蒙古农业迈入4.0时代提供合作典范。

正大集团是中国改革开放后第一家在华投资的外商企业,同时也是中国银行全球战略客户。正大集团内蒙古公司曾先后被评为市、自治区两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中国银行作为最早为外商企业在华投资提供金融服务的金融机构之一,在服务支持外商企业在华落地生根的过程中与正大集团等一大批外商企业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共同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冯瑞民)

兴安盟首家企业法治文化示范基地正式投入使用

乌兰浩特讯 8月17日上午,国网兴安供电公司法治文化示范基地在国网兴安供电科右中旗公司举行揭牌仪式,标志着兴安盟首家企业法治文化示范基地正式投入使用。

国网兴安供电公司法治文化示范基地总建筑面积共282平方米,总投资230多万元,建有教育培训室、电力纠纷调解中心,示范展厅结合兴安盟红色基因、蒙古马精神、民俗文化、“互联网+法治”等企业建设特点共划分为5个展区,并向社会免费开放。

兴安盟司法局副局长李海全、四级调研员荀宏伟参加揭牌仪式,并与国网兴安供电公司签订了共建共享合作协议。李海全对法治文化示范基地建成使用表示热烈祝贺,并对企业法治文化阵地后续使用

提出三点建议:一是要坚持“因地制宜、融合发展、共建共享”原则,定期研究部署法治共建工作,协调解决法治共建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有效促进共建发展;二是要依托企业法治文化示范基地,实现结对学习互建、法宣资源互享、法律服务互通,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优势为供电公司提供法律服务;三是要发挥法治文化示范基地作用,扩大法治文化的辐射效应,增强法治文化的影响力、渗透力和感染力,建设法治文化示范基地亮丽品牌。

国网兴安供电公司法治文化示范基地的建成既是企业展示法治文化、履行社会责任、获得社会理解及认识的重要举措,更是多年来兴安盟注重依法治企、企业法治单位创建成果的重要体现。国网兴安电力公司将依托法治文化示范基地,落

实“谁服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广泛宣传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定期开展用电安全、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为服务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做出积极贡献。

“七五”普法以来,兴安盟高度重视法治企业创建工作,深入开展送法进企业、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培训、为企业进行法治体检等活动,不断深化依法治企,促进全盟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取得了显著成效。截至目前,累计开展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培训220次,培训18850人,开展送法进企业669次,发放宣传单16万余张。全盟117名律师为206家民营企业开展法治体检,出具法律意见73条、法治体检报告141件、完善规章制度134项,为企业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东胜区司法局:延伸触角创新形式 奏响民法典宣传“三重奏”

鄂尔多斯讯 为进一步学习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司法局立足职能优势,整合资源,拓宽渠道,奏响民法典宣传“三重奏”,全方位推动法典精神、法治理念在东胜区落地生根。

一是延伸“普法触角”,唱响宣传“主基调”。自民法典颁布以来,东胜区普法工作专项组结合各部门工作实际,认真研究制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学习宣传活动方案》,把民法典列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列为领导干部年度学法必修课,列入干部培训计划,推动广大领导干部做学习、遵守、维护民法典的表率。既要做好面向东胜区各级党组织和

党员干部宣传,又要做好系统内部宣传,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做好司法工作的实际行动。

二是创新“关键环节”,奏响宣传“高音符”。东胜区司法局借助微信公众号不间断推送民法典相关内容,创新法治宣传形式,在东胜区法律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上推出“普法微剧”专栏。民法典正式表决通过后,东胜区司法局顺势推出聚焦《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普法微剧,结合社会热点问题,以案说法、以案释法、以案普法,多角度、全方位阐释了物权、合同、人格权、婚姻家庭、继承、侵权责任等方面的主要内容。生动的案例分析与严肃的法律条文完美融合,让广大市民在轻松

地氛围中读懂民法典。

三是奏响“协奏曲”,凝聚宣传合力。东胜区司法局将民法典纳入“七五”普法总结验收重要内容和“八五”普法规划重点,发动各普法成员单位运用多种普法方式全面铺开民法典宣传教育。同时,推动媒体融合,充分利用各区直单位电子屏滚动播放民法典相关内容,突出宣传民法典精

神实质、核心要义,使群众能够直观形象地学习民法典。此外,还依托“法律服务大篷车”“4+1”党员先锋服务团、法律大讲堂、“东胜区司法局”“东胜区法律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等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宣传民法典相关法律知识,形成强大宣传声势,掀起全社会学习宣传民法典高潮。

(自治区司法厅供稿)

